

元谋县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公示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名单的公告

为有效保护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建立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队伍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云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楚雄州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申报、认定与管理办法》（楚文体联发【2013】7号）和《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关于组织申报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通知》（楚文旅通【2019】2号）有关规定，元谋县文化和旅游局开展了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和评审工作，并成立了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和评审委员会。

在各乡镇推荐申报的基础上，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对全县10个乡镇推荐申报的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进行了审查，并将审查通过的名单提交评审委员会评审。经评审委员会审议，提出了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名单。本次共推荐申报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10个，推荐申报州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12人（推荐名单附后）。

现将元谋县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名单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为2019年5月21日至5月23日。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电话形式进行

实名反映。我们将对相关意见进行认真研究。

联系电话：0878—6104657

特此公告。

附件：

- 1、元谋县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推荐名单
- 2、元谋县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名单



元谋县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推荐名单

(10 个)

- (一) 元谋凉鸡制作技艺
- (二) 元谋烤乳猪制作技艺
- (三) 元谋泡果制作技艺
- (四) 彝族擀毡制作技艺
- (五) 土榨红糖制作技艺
- (六) 大炸豆腐制作技艺
- (七) 水酒制作技艺
- (八) 凉粉、卷粉、水米线制作技艺
- (九) 彝族香猪肚制作技艺
- (十) 傈僳族传统剁鸡制作技艺

元谋县第五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推荐名单（12 人）

（一）花灯戏（元谋花灯）传承人：陈文莲 田维琼（元马镇）

（二）彝族史诗《阿鲁举热》传承人：杨正和（羊街镇）

（三）彝族摔跤传承人：何朝富（凉山乡）

（四）彝族火把节传承人：祝英雄（凉山乡）

（五）傈僳古歌传承人：

姜驿乡：杞莲珍

江边乡：白吉会

（六）元谋凉鸡制作技艺传承人：高成荣（元马镇）

（七）元谋烤乳猪制作技艺传承人：蔡兴华（元马镇）

（八）红彝族服饰制作技艺传承人：阳从莲（羊街镇）

（九）凉山乡彝族传统文化生态保护区传承人：张建芳
（凉山乡）

（十）彝族擀毡制作技艺传承人：张玉贵（羊街镇）